

股票代码：002083

股票简称：孚日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6-033

##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5年5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5年6月15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(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)公开发行金额为10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。详情请查阅本公司分别于2015年5月29日、2015年6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上的公告：临2015-019、临2015-023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交易商协会(中市协注【2016】MTN333号)下发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(以下简称“《通知书》”)，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。《通知书》中明确，公司本次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人民币10亿元，注册额度自交易商协会发出《通知书》之日起2年内有效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，由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。

公司将根据上述通知书的要求，充分考虑公司资金需求、市场情况，在注册有效期内择机发行中期票据，并严格按照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》、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》、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及有关规则指引的规定做好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的相关事宜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8月16日